

青岛市即墨区自然资源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公告

即自然资告字〔2022〕43号

经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政府批准，青岛市即墨区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拍卖的方式出让2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m ²)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准入产业类型	出让年限(年)	拍卖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增价幅度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2022-43-1	青岛蓝谷莱青路以西、滨海南路以南、规划路以北LG0202-21地块	17876	工业用地	≥1.5	≥40%	≤15%	海洋生物、新材料	50	1184	237	26万元或26万元的整数倍
2022-43-2	青岛蓝谷问海西路以东、山大路以南、规划路以北、规划河道以西LG0101-38-B地块	52611	工业用地	≥1.5	≥40%	≤15%	高端装备制造	50	3612	723	78万元或78万元的整数倍

注：拍卖地块实际规划设计指标以及空间范围，以批准的规划方案为准，出让地块周边配套情况以现状为准。

二、耕地开垦费

竞得人除缴纳拍卖成交价款之外，2022-43-1号地块还需缴纳耕地开垦费445.8825万元；2022-43-2号地块还需缴纳耕地开垦费1002.24万元。

三、产业准入

地块按照“标准地”模式出让，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的二级目录，2022-43-1号准入产业类别为海洋生物、新材料，2022-43-2号准入产业类别为高端装备制造业，竞得人竞得土地后，与青岛市即墨区自然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同步与青岛蓝谷管理局签订《项目投资履约监管协议书》。

四、竞买资格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限制或《出让须知》规定禁止参加者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人须单独申请。

土地出让成交后，竞得人须按《成交确认书》和《拍卖出让须知》中的规定与青岛市即墨区自然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若竞得人为非青岛市即墨区工

商注册地的法人和其他组织，还须自土地成交之日起30日内在青岛市即墨区内成立独立法人资格公司（全资子公司），联合竞买的，需在青岛市即墨区内成立联合体的全资公司，再由新公司与青岛市即墨区自然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或《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变更协议》，方可作为建设用地使用权受让人办理土地登记进行开发经营。竞买人在报名时应在竞买申请书中明确新公司的出资构成、成立时间等内容。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只设起始价，不设底价，采用增价拍卖方式，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但竞买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时除外。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定于2022年11月8日10时（以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下同），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qingdao.gov.cn）点击“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进入‘网上交易’”进行。

七、竞买人可于2022年10月19日9时至2022年11月7日16时，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查询、下载本次拍卖出让文件及相关资料，并按照拍卖出让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八、竞买人可于2022年11月1日9时至2022年11月7日16时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并缴纳竞买保证金。缴纳竞买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为2022年11月7日16时。竞买人与缴纳竞买保证金的缴款人名称须一致。

竞买人通过网上交易系统的审核并按规定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后，在网上交易系统获得竞价权。

九、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有关要求，详见《青岛市即墨区自然资源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文件》（以下简称：拍卖出让文件）和《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规则（试行）》等资料。竞买人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查询。

十、竞买资格审查

本次土地使用权网上出让实行竞买人资格后审制度，详见拍卖出让文件。

十一、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竞买人须持有数字证书（CA），方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申请参加网上拍卖出让活动。竞买人可通过电话（18866625196）联系咨询申请办理数字证书（CA）的相关事宜，数字证书（CA）的办理程序和申请资料要求详见

网上交易系统《数字证书（CA）的办理指南》。

（二）拍卖出让活动不接受除通过网上交易系统提出竞买申请以外（如电话、邮寄、书面、口头等）其他形式的申请。

（三）竞买人可根据需要，自行现场踏勘出让地块。

（四）本次拍卖出让公告内容如有变化，出让人将在《青岛日报》发布补充公告，届时以补充公告为准。

（五）竞得人须按照约定的土地用途利用土地，不得擅自改变。若需要改变土地用途的，由出让人收回建设用地使用权后重新组织出让活动。

十二、联系电话

业务咨询电话：0532-58551739

数字证书（CA）青岛市即墨区受理点：青岛市即墨区市民大厅一楼7号窗口

数字证书（CA）联系电话：18866625196

青岛市即墨区自然资源局
2022年10月19日

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皓凯地块人才住房集中建设项目规划方案进行社会公示的通告

为加强公众参与，发挥公众在我市规划管理中的作用，提高城市规划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青岛市城乡规划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政务公开的有关规定，对皓凯地块人才住房集中建设项目的规划方案进行社会公示，欢迎社会各界提出意见和建议。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公示项目基本情况

1.建设单位：青岛皓凯建设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建设项目：皓凯地块人才住房集中建设项目
 3.建设地点：城阳区流亭街道白沙湾路以东、云河路以南
 4.公示阶段：规划方案公示
 5.公示方式：城阳规划展览馆公示区（礼阳路109号）、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政务网站、现场意见箱
 咨询电话：87765366

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河套街道双积路以南配建工程项目规划方案进行社会公示的通告

为加强公众参与，发挥公众在我市规划管理中的作用，提高城市规划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青岛市城乡规划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政务公开的有关规定，对河套街道双积路以南配建工程项目的规划方案进行社会公示，欢迎社会各界提出意见和建议。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公示项目基本情况

1.建设单位：山东红投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建设项目：河套街道双积路以南配建工程
 3.建设地点：青岛市城阳区河套街道双积路五支路以东、十号线五支路以南、十号线六支路以北
 4.公示阶段：规划方案
 5.公示方式：城阳规划展览馆公示区（礼阳路109号）、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政务网站、现场意见箱
 咨询电话：2022年10月20日—2022年10月26日
 现场公示时间：2022年10月20日—2022年10月22日
 四、反馈方式：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政务网站、城阳规划展览馆公示区及现场意见箱
 咨询电话：87765622

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中巍白云山一期项目规划方案进行社会公示的通告

为加强公众参与，发挥公众在我市规划管理中的作用，提高城市规划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青岛市城乡规划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政务公开的有关规定，对中巍白云山一期项目规划方案进行社会公示，欢迎社会各界提出意见和建议。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公示项目基本情况

1.建设单位：中巍环湾（青岛）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建设项目：中巍白云山一期项目
 3.建设地点：城阳区城阳街道春阳路93号
 4.公示阶段：规划方案
 5.公示方式：城阳规划展览馆公示区（礼阳路109号）、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政务网站、现场意见箱
 咨询电话：2022年10月20日—2022年10月26日
 现场公示时间：2022年10月20日—2022年10月22日
 四、反馈方式：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政务网站、城阳规划展览馆公示区及现场意见箱
 咨询电话：87765366

《违法行为通知书》送达公告

当事人：青岛耀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4MA3M1JW38Q）

经调查，本机关认为你单位所属鲁UT7973（黄色）号车分别于2022年9月20日19时28分、21时23分、22时59分3次在公路上擅自超限行驶（货车总质量超限）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条第一款、《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三十三条第一款、《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二十七条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七十六条第（五）项、《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六十条四条、《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四十三条第一款（二）项的规定，本机关拟分别作出处罚决定。

因本机关采用其他方式均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违法行为通知书》。限你单位在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内到本机关领取《违法行为通知书》，逾期视为送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五条的规定，你单位如对该处罚意见有异议，可向本机关提出陈述申辩，本机关将依法予以核实。

联系地址：胶州市胶州西路307号西大厅
 联系电话：0532-85200106胶州市交通运输局
 2022年10月18日

青岛市公安局崂山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青岛市崂山区城市管理局 通告

因金泽碧玉供电项目工程施工需要，自2022年10月20日至2022年10月22日占用青大三路、梅岭西路路口西侧部分车行道、人行道半封闭施工。

施工单位应在施工路段前后设置交通警示标志，现场设置安全员，途经施工路段行人、车辆安全通过，规范施工，避免噪音扰民。

特此通告

2022年10月17日

公告

各相关权利人及利害关系人：

根据青岛西海岸新区管委《关于青岛西海岸新区泊里镇人民政府信阳一村、信阳二村、信阳三村及原信阳镇驻地村庄搬迁补偿与安置方案的批复》（青西新管字〔2022〕39号）的批复意见，近期拟对泊里镇信阳一村、信阳二村、信阳三村及原信阳镇驻地进行拆迁，拆迁区域范围为钢广西路以西，规划信阳路以东，新40国道以南，集成路以北。

特此公告

青岛市黄岛区泊里镇人民政府

2022年10月19日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 继续启动公告

即自然资告字〔2022〕34-3号

我局于2022年8月23日发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补充公告》（即自然资告字〔2022〕34-2号），中止了《青岛市即墨区自然资源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公告》（即自然资告字〔2022〕34号）中2022-34-4号地块拍卖出让活动。现继续启动2022-34-4号地块拍卖出让活动。竞买人可于2022年10月21日9时至2022年10月27日16时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并交纳竞买保证金。竞买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为2022年10月27日16时。拍卖时间定于2022年10月28日10时进行。其他内容不变。

青岛市即墨区自然资源局

2022年10月19日

青岛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李沧大队 青岛财通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通告

因供热一次网工程施工需要，自2022年10月22日至2022年11月15日占用科苑纬三路（高昌路-深圳路）南侧部分车行道、人行道半封闭施工。

施工单位应在施工路段前后设置交通警示标志，现场设置安全员，途经施工路段行人、车辆安全通过，规范施工，避免噪音扰民。

特此通告

2022年10月17日

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青岛连云港路小学建设工程进行社会公示的通告

为加强公众参与，发挥公众在我市规划管理中的作用，提高城市规划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青岛市城乡规划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政务公开的有关规定，对青岛连云港路小学建设工程进行社会公示，欢迎社会各界提出意见和建议。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1.公示项目基本情况
 2.建设单位：青岛连云港路小学建设工程
 3.建设地点：市南区锦绣华城二期以东，电业局延吉路宿舍以南，慧博园小区以北，天慧园小区以西合围地块。
 4.公示阶段：建筑方案
 5.公示方式：青岛规划展览馆公示区（东海东路78号）、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政务网站及项目现场
 6.公示时间：2022年10月21日—2022年10月27日
 现场公示时间：2022年10月24日
 四、反馈方式：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政务网站、青岛规划展览馆公示区意见箱及现场公示意见箱
 咨询电话：0532-88729154 83888059

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李沧区源头路改造项目规划方案进行社会公示的通告

为加强公众参与，发挥公众在我市规划管理中的作用，提高城市规划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青岛市城乡规划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政务公开的有关规定，对李沧区源头路改造项目规划方案进行社会公示，欢迎社会各界提出意见和建议。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1.公示项目基本情况
 2.建设单位：青岛市李沧区人民政府
 3.建设地点：李沧区源头路以北，枣园路以东
 4.公示阶段：规划建筑方案批前公示
 5.公示方式：青岛市展览馆公示区（东海东路78号）、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政务网站及项目现场
 6.公示时间：2022年10月21日—2022年10月27日
 现场公示时间：2022年10月24日—2022年10月26日
 四、反馈方式：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政务网站、青岛市展览馆公示区意见箱及项目现场意见箱
 咨询电话：87621361

高端主流权威亲民

媒体合作热线

66988527 青岛市崂山区株洲路190号

青岛市公安局崂山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青岛市崂山区交通运输局
通告

因桥涵改造工程施工需要，自2022年10月22日至2023年6月20日占用常家桥路段全封闭施工，途经车辆请由省道S214和省道S212绕行；自2022年10月22日至2022年12月31日占用毕凉路涵洞路段半封闭施工。

施工单位应在施工路段前后设置交通警示标志，现场设置安全员，途经施工路段行人、车辆安全通过，规范施工，避免噪音扰民。

特此通告

2022年10月17日

青岛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李沧大队 青岛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通告

因李村互通立交G匝道拓宽改造工程施工需要，长治路占用道路全封闭施工。施工时间为2022年10月23日至2022年12月31日。施工期间道路全封闭施工，途经施工路段车辆请由傍海路、大同路绕行。

特此通告

2022年10月18日

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下疃能源站工程项目规划及建筑方案进行社会公示的通告

为加强公众参与，发挥公众在我市规划管理中的作用，提高城市规划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青岛市城乡规划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政务公开的有关规定